

证券代码：833307

证券简称：同汇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中山证券

广东同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之补充协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广东同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全资子公司广州红时代食品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红时代”）于2023年7月10日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兼总经理雷林鹏先生签订《借款合同》，该合同约定红时代向雷林鹏先生借款人民币500.00万元，并按年利率4.35%向雷林鹏先生支付借款利息。上述借款事项已于2023年4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2023年5月17日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为支持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，减轻子公司流动资金的压力，经双方友好协商，雷林鹏先生与全资子公司红时代签订《借款合同》补充协议，自原《借款合同》生效之日起，子公司红时代无需向雷林鹏先生支付借款利息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3年12月28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之补充协议的议案》，应出席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，赞成票数5票，反对票数0票，弃权票数0票，回避票数0票。该议案系公司单方面获益的交易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审议，免于履行股东大会审议程序，故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雷林鹏

住所：广州市番禺区市广路祈福新邨康怡五街 18 号 404 房

关联关系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兼总经理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三、定价情况

(一) 定价依据

交易双方本着公平、自愿的原则协商确定，为双方真实意思表示。

(二)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本次关联交易属于子公司单方面获益的交易，不涉及定价的公允性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为支持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，减轻子公司流动资金的压力，公司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、董事长兼总经理雷林鹏先生与全资子公司红时代签订《借款合同》补充协议，自原《借款合同》生效之日起，子公司红时代无需向雷林鹏先生支付借款利息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

本次关联交易将在一定程度上减轻全资子公司的流动资金压力，有利于全资子公司经营及业务发展。

(二) 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

本次交易为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免除公司全资子公司的借款利息，是子公司单方面获益的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及子公司的生产经营、财务状况无不利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、《广东同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同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2月29日